

## 指南 3

# 技术创新研发项目（一般项目）申报指南

根据《成都市重点研发项目资助管理办法》（成科字〔2022〕64号），制订本指南。

## 一、功能定位

支持在蓉各类创新主体面向重点产业和城市治理领域开展关键核心技术、共性技术、前沿技术研发，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成果，支撑重点产业建圈强链、提升关键行业技术储备。

## 二、支持领域及重点方向

### （一）乡村振兴领域（拟支持 60 个项目）

**1. 高端种业：**支持开展粮油果蔬、畜禽水产及林竹的新材料、新品种及生产技术研究，推动高端种业发展和技术体系构建；

**2. 农产品精深加工：**支持开展特色农产品开发、农产品精深加工技术、保鲜贮藏与冷链物流的技术研究，促进农产品精深加工高质量发展；

**3. 智慧农机：**支持智能农机装备新技术和新产品研发，推动智慧农机助力传统农业；

**4. 生态农业：**支持开展农业资源化综合利用、农村面源污染

防治、动植物疫病防控、耕地保护利用的技术研究，促进生态农业可持续发展。

## （二）公园城市领域（拟支持 80 个项目）

**1.生态环境治理与保护:**支持开展烟气超低排放与碳减排协同、VOCs 源头替代、低温脱销、污水污泥处理、土壤污染防治、噪声污染治理、餐饮油烟污染防治、塑料污染治理、生活垃圾分类、新污染物监测与治理、多污染物系统治理、水土保持、湿地修复技术创新研发，促进生态环境治理与保护；

**2.宜居城市建设:**支持开展智能建造、食品安全、防灾减灾、应急救援、智慧旅游、可穿戴运动装备、智能健身器材、文物保护与修复、花卉新品种繁育技术创新研发，推动宜居城市建设；

**3.智慧公安建设:**支持面向警务实战的行为识别、安全防控、网络治理、刑事技术、禁毒技术创新研发，推动智慧公安建设；

**4.文化和科技融合:**支持开展游戏电竞、在线视频、数字音乐、数字艺术技术创新研发，推动文化和科技融合。

**5.碳达峰碳中和:**支持开展新型电力系统、光储直柔、建筑节能、工业节能、交通能源融合、园林绿化垃圾循环利用、二氧化碳合成化学品、碳捕捉与利用技术创新研发，推动碳达峰碳中和。

## （三）人口健康领域（拟支持 100 个项目）

**1.前沿技术研究:**干细胞与再生医学、精准医学、转化医学、

疾病早期发现、新型诊断、生物治疗、基因测序、麻醉、护理等一批急需突破的先进临床诊疗关键技术。

**2.公共卫生研究：**聚焦病毒性肺炎、结核、艾滋等传染性疾病的早期预警、免疫机制及干预、诊疗技术、诊疗规范（模式）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技术研究。

**3.疾病防治：**妇、儿重大疾病诊治研究；儿童青少年肥胖、近视眼防治技术研究；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预防技术研究；养老照护、残疾人服务领域关键共性技术研究。

**4.中医中药：**开展中医治疗、中医治未病、中医优势病种、特色康复等研究；中药开发及临床研究，推进中医药健康服务，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 **三、支持标准**

采取前资助支持方式，经评审择优后，单个项目给予 10 万元资助，项目执行期原则上为 1 年。

### **四、项目单位基本条件**

项目单位包括牵头单位和合作单位。多个项目单位联合申报的，应明确一家单位作为牵头单位，其余项目单位为合作单位。应具备以下条件：

（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或社会组织，其中牵头单位注册登记住所须在成都市行政区域内。

（二）科研诚信状况良好，无在禁止申报惩戒执行期内的科

研失信行为记录和相关社会领域信用“黑名单”记录。

(三)在相关专业研究领域具有突出的技术优势,具有与项目相关的研究经历;具备良好的项目实施条件,具有完成项目必备的人才队伍、技术装备以及组织管理和协调能力,项目组成员结构合理。

(四)企业申报项目的自筹资金与申请财政资金的比例应不低于1:1,并提供自筹能力相关支撑材料(以下材料之一:电子税务局下载的2023年第四季度企业财务季报、2023年11月末或12月末银行对账单或存款证明)。

鼓励项目单位先行投入,可追溯确认前期预研和筹备经费作为项目单位自筹资金,追溯期自项目立项之日起向前追溯至项目申报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个月。

(五)采取联合申报的,牵头单位应承担主要研究任务,并会同合作单位就合作内容、任务分工、经费分配、成果权属等签订联合申报协议。

(六)乡村振兴领域鼓励科技特派员开展技术创新研发,我市科技特派员作为项目负责人申报乡村振兴领域项目时,在项目名称后标注“(科技特派员)”;成都市各区(市)县科技主管部门结合本区域科技特派员服务工作开展情况择优推荐,并出具推荐函;科技特派员需将区(市)县科技主管部门出具的推荐函上传至附件材料的签字盖章页一栏。

(七)文化和科技融合方向鼓励成都国家级文化和科技融合

示范基地（成都高新区瞪羚谷数字文创产业基地）内的单位开展技术创新研发，相关单位作为牵头单位申报文化和科技融合方向项目时，在项目名称后标注“（国家级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

## 五、项目组人员基本条件

项目组人员包括项目负责人和项目参与人员。应具备以下条件：

（一）项目负责人应为牵头单位人员，其中企业牵头联合高校院所申报或高校院所牵头联合企业申报的，可由合作单位人员担任项目负责人。鼓励 40 岁以下（含）青年人才担任项目负责人。项目参与人员应为项目牵头单位或合作单位人员。

（二）项目负责人应为项目主要研究思路的提出者或实际主持研究的科技人员，具有与项目相关的研究经历和研究积累，具有领导和组织开展创新研究的能力。

（三）科研诚信状况良好，无在禁止申报惩戒执行期内的科研失信行为记录和相关社会领域信用“黑名单”记录。

## 六、申报材料

1. 技术创新研发项目（一般项目）申报书。

2. 附件材料：

（1）自筹能力证明材料（企业必须提供，以下材料之一：电子税务局下载的 2023 年第四季度企业财务季报、2023 年 11 月末或 12 月末银行对账单或存款证明）。

(2) 技术先进性相关证明材料（如专利授权、成果登记、科技奖励、产学研合作协议、高新技术企业及产品认定情况、工程中心认定等）（据实提供）。

## **七、业务咨询及联系方式**

咨询时间：工作日 9:00-17:00

### **（一）乡村振兴领域**

业务处室：社会发展与农村科技处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张俊 61881734

### **（二）公园城市领域**

业务处室：社会发展与农村科技处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杜志凌 61881741

### **（三）人口健康领域**

业务处室：社会发展与农村科技处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吴迎春 61886287

## 指南 4

# 成果转化示范项目申报指南

根据《成都市重点研发项目资助管理办法》（成科字〔2022〕64号），制订本指南。

## 一、功能定位

支持具有良好市场前景、具备稳链补链延链功能、催生新产业（行业）或对城市治理具有重大支撑作用的科技成果在蓉转化应用和推广示范，打造具有产业（行业）或区域带动意义的应用场景，加快科研成果从样品到产品再到商品的转化，提高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水平。

## 二、支持领域及重点方向

### （一）乡村振兴领域

#### 1. 优质水稻新品种培育及配套丰产高效技术集成示范

**实施内容：**针对当前水稻品种同质化严重、高产与优质、抗逆不能协同实现、茬口衔接矛盾等问题，开展种质资源创新与利用研究，创制优质、多抗、高异交习性或高配合力的水稻新本材料，选育优质高产、抗性强、熟期适中且满足我市主要栽培模式下推广应用的优质水稻新品种。围绕实现当前水稻在规模化、机械化生产条件下提质增效，筛选近两年“稻香杯”、“鱼鳧杯”获奖优质水稻新品种（通过审定且米质在部颁二级及以上），集

农产品供应链系统、信用管理系统、微网实格治理系统、云端农田系统等一体的乡村振兴综合服务平台，提供定制就业创业项目和专业服务，推动农业产业升级和乡村振兴，提升乡村治理效率和村民发展动力，推动乡村治理现代化转型，建立农业经营创新模式，推动农业产业创新发展。

**考核指标：**建设村级乡村振兴综合服务平台；提高村民就业率和创业率，第一年提供就业和创业机会不低于 100 个，后续平均每年提供就业创业机会不低于 200 个，平均每年促成就业创业合作项目不低于 30 个；打造农产品品牌不低于 3 个，农产品增收不低于 200 万元。建立信用服务评价体系，建成微网实格治理系统；形成云端认养示范基地不少于 3 个，带来农产品销售额不低于 10 万，产生其他增量收益不低于 50 万。形成软件著作权 5 个以上，在 5 个以上村级区域实现该平台应用示范，系统能接入成都智慧蓉城系统或市级农业大数据平台。

## **（二）医疗健康领域**

### **1. 循环组蛋白指导脓毒症精准化血液净化治疗临床辅助决策的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示范**

**实施内容：**针对脓症患者血液净化治疗靶点单一、治疗效果欠佳、价格昂贵、启动时机缺乏客观指标指导等临床问题，探索循环组蛋白介导脓症患者炎症反应及多器官功能障碍的病理生理机制，开展循环组蛋白等客观指标作为辅助决策脓毒症精准血液净化治疗启动、停机及预后判断的可行性探究；研发出具



有特异性循环组蛋白吸附功能的血液灌流器；开展脓毒症患者精准血液净化治疗的应用示范研究。

**考核指标：**阐释循环组蛋白介导脓症患者炎症反应及多器官功能障碍的具体信号通路至少 1 个；研发具有特异性循环组蛋白吸附功能的血液灌流器 1 个，在动物实验水平进行血液灌流器安全性及有效性验证；建立接受精准化血液净化治疗的脓症患者队列 1 个（不少于 300 人），构建循环组蛋白等客观指标用于辅助决策脓症患者血液净化治疗启动、停机及预后的关键技术 1 项，并将相关技术在 4 家以上三级甲等医院开展应用示范。

## **2. 间质性肺疾病早期识别、精准干预策略研究及应用示范**

**实施内容：**建立肺间质异常人群队列，结合影像学、生物标志物等危险因素，进一步通过完善临床、影像、病理、免疫、生物组学数据，采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筛选更多间质性肺异常发生发展的危险因素和生物标志物，构建间质性肺异常早期筛查、精准诊断、危险预警的智能化系统；在精准评估基础上，进一步探索进展高危患者精准化治疗策略，并进行应用推广，提高间质性肺疾病早诊早治率。

**考核指标：**建立体量不少于 5000 例肺间质异常人群队列的数据库；筛选并确定间质性肺异常早期诊断、早期预警的危险因素/生物标志物 3-5 个，构建间质性肺疾病早期诊断及风险预警智能体系 1 套，申请不少于 2 项专利，1 项软件著作权；提出高风险间质性肺疾病异常精准诊疗规范化方案 1 套，制定专家共识

或指南，并在成都市 2-3 个医院开展示范。

### **3.探索基于区域医疗形式下消化道早期肿瘤的全程管理模式构建及技术规范建设的研究及应用示范**

**实施内容：**围绕消化道早期肿瘤诊断、治疗、随访等多环节中存在观念落后、技术薄弱、管理欠规范的现况，创新消化道早期肿瘤管理模式，推进专病诊治在区域医疗范围内的均质化。在区域医疗形式下协同多学科精准诊疗、延续性随访服务、云端专科式管理、数据信息共享等方式构建消化道早期肿瘤的全程化慢病管理新模式。制定围绕消化道早期肿瘤的内镜、病理、放射以及随访监测的质控标准，建立消化道早期肿瘤全程化、规范化管理的示范模式，构建相关数据库，进一步探索改善患者远期预后相关因素，为提高本地区消化道早期肿瘤患者生活质量、生存预后等方面提供有效的经验及数据支持。

**考核指标：**实施消化道早期肿瘤的全程化、规范化管理，建立可推广至成都地区各层级医院（>5 家）的专病管理示范模式；形成涵盖内镜、病理、放射以及随访监测的专病质控标准和系统评价体系；建成以全程化、规范化管理为主体的消化道早期肿瘤的数据库（>2000 例）及 app 类云库；在全程化管理过程中建立多时间节点的临床样本库以及相关放射组学数据库（>2000 例）；发表系列高水平论文不少于 6 篇，开展相关管理及技术规范培训不少于 3 次，在成都地区各医院间推广相关经验与技术创新。

### **4.基于仿生结构多重功效枸杞糖肽生物膜治疗口腔疾病关**

## 键技术的研究及应用示范

**实施内容:**围绕口腔疾病的病损机制以及早期防治的临床需求,研发一系列具有多重功效的枸杞糖肽生物膜,调控口腔局部免疫微环境,巩固口腔免疫防线,控制细菌感染,预防放射性损伤,促进牙槽骨组织、牙周组织和口腔黏膜组织的修复重建,并阐明其相关分子机制,口腔溃疡、牙周炎、放射性颌骨损伤等疾病的防治提供精准而有效的技术手段,并推动其临床转化应用。

**考核指标:**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结构仿生多重功效的枸杞糖肽生物膜 2-3 个及其工程化制备技术;阐明枸杞糖肽生物膜调控口腔局部免疫微环境的分子通路至少 1 个;形成仿生结构多重功效枸杞糖肽生物膜治疗口腔疾病的关键技术方案 1 套;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不少于 3 篇,申请专利不少于 1 项。

## 5. FLASH 放疗的生物学机制研究及应用示范

**实施内容:**针对放疗技术“提效减毒”临床需求,通过分子、细胞和动物三个水平,采用多组学和生物化学等方法,从免疫效应,血管效应,氧耗竭效应多维度研究健康组织与肿瘤组织之间 FLASH-RT 的作用机制,探索放疗新靶点和新思路;设计 FLASH 放疗的多瘤种方案,以期降低医疗资源成本,提高晚期肿瘤患者生存率。

**考核指标:**产出行业规范性指南共识一项,高水平 SCI 论文 3-5 篇 (IF>5),申报发明专利 2-3 项。相关成果至少在 3 家医院进行推广。

## 6.基于 5G 技术的宫颈癌和乳腺癌精准筛查诊疗一体化建设及应用示范

**实施内容：**以成都 35-64 岁女性乳腺癌、宫颈癌（两癌）综合防控关键数据为主要监测核心，建立“两癌”精准筛查、诊断、治疗、转诊、智能随访的一站式信息化闭环服务流程；通过可视化分析、数据挖掘算法、预测性分析、语义引擎、数据质量管理等手段，搭建以“两癌”二、三级防控为主要目标，基于 5G 技术的、覆盖成都全域的、线上线下相结合的“两癌精准筛查诊疗一体化智能管理服务平台”，构建政府主导、部门协作、专群联动的“两癌”综合防控模式及防治技术信息化网络体系。

**考核指标：**构建一套“两癌”高危预警和防控体系的管理范式，推广应用到 3-5 家医疗机构。通过集成平台数据、院内与院外数据、医院与用户数据，形成智能分析与预测，实现全域成都“两癌”精准管理，覆盖成都区域 50 万人群。获得软件著作权授权 1 项，公开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不少于 3 篇。

## 7.血型基因分型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示范

**实施内容：**针对临床上部分患者血型难以用血清学方法鉴定，导致输血延误、不良反应的情况，基于 PCR 和测序技术，建立多层次血型系统基因分型体系，及临床疑难突变数据库；从基因到表达水平全方位研究多个血型系统多态性的特点、机制及其与输血不良反应的关系，探索其分子机制和临床意义；服务于临床制定个性化输血策略，提高输血安全性和有效性。

**考核指标：**建成一套完整的自动化血型基因分型技术平台，应用于临床进行常规血型分型，完成 5000 份以上临床血液标本的对比检测，准确率达到 99.9% 以上，并将此技术平台推广应用单位 3-5 家，培训输血技术人员 200 人以上；针对临床输血疑难问题，研发新型血型基因测序相关系列技术，申请专利 1-2 项；建成血型基因检测产学研合作平台 1 个，研究中国血液预警系统中部分类型的输血不良反应影响因素，公开发表论文 3 篇以上。

### （三）公园城市领域

#### 1. 智能建造应用体系与智能产品研究及应用示范

**实施内容：**针对成都智能建造试点城市建设发展需求，探索智能建造相关技术在建设项目设计、施工、运维等全过程中的转化应用，实现建设项目数字设计、智能生产、智能施工、智慧运维和数据协同等需求，形成一套行之有效的智能建造应用体系。基于 BIM 技术、装配式技术、IOT 技术、自动感知技术等，研发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主体工程施工或辅助施工相关的智能产品（建筑机器人、智能装备、智能设备）及配套管理平台，并依托在蓉建设项目打造成果转化应用示范场景。

**考核指标：**研发智能建造相关产品（建筑机器人、智能装备、智能设备）及配套管理平台 3 套，相关智能产品在使用过程中较常规施工工艺节约人力成本 20%，工期缩短 10%，能耗降低 5%；编制智能建造相关地方标准 3 项；实施应用示范工程项目 3 个，至少 2 个应用项目成功获评成都市智能建造示范项目；申请发明

测试范围需覆盖整联全部支座。

## 7.内容生成式人工智能技术（AIGC）在文化领域多模态应用示范

**实施内容：**基于文化领域内容创作智能化发展需求，探索内容生成式人工智能技术（AIGC）在文化领域的多模态应用，搭建包括行业数据搜集整理、专属模型训练、行业领域准则规范、质量审查与控制、底层算力硬件资源调度等在内的 AIGC 基础底座，构建集 AI 文本、AI 美术、AI 音乐、AI 决策生成、智能内容审核等功能于一体的 AIGC 多模态平台，为娱乐、设计、教育等行业用户提供内容生成、审核、评估服务。

**考核指标：**建成 AIGC 多模态平台 1 个，建立多模态模型 40 个，覆盖行业模型 3 类；服务响应延迟在 1 秒以内，平台覆盖终端超过 1000 万个；申请发明专利 3 项、软件著作权 5 项；提高内容生成的效率 80%，有效降低内容行业成本，实现经济效益 1000 万元/年。

### 三、支持标准

采取前资助支持方式，每个方向拟支持 1 个项目。天府黑猪新品种“无异味”选育中心建设及除臭技术示范、村级智慧村(社区)乡村振兴综合服务平台建设及应用示范 2 个方向的支持经费 50 万元，其余方向的支持经费 100 万元，均实行分批拨付，首次拨付 50%，剩余经费视中期检查结果等项目实施情况确定拨付时间节点，执行期不超过 2 年。

#### 四、项目单位基本条件

项目单位包括牵头单位和合作单位。多个项目单位联合申报的，应明确一家单位作为牵头单位，其余项目单位为合作单位。应具备以下条件：

（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或社会组织，其中牵头单位注册登记住所须在成都市行政区域内。

（二）科研诚信状况良好，无在禁止申报惩戒执行期内的科研失信行为记录和相关社会领域信用“黑名单”记录。

（三）在相关专业研究领域具有突出的技术优势，具有与项目相关的研究经历；具备良好的项目实施条件，具有完成项目必备的人才队伍、技术装备以及组织管理和协调能力，项目组成员结构合理。

（四）企业申报项目的自筹资金与申请财政资金的比例应不低于 1:1，并提供自筹能力相关支撑材料（以下材料之一：电子税务局下载的 2023 年第四季度企业财务季报、2023 年 11 月末或 12 月末银行对账单或存款证明）。

鼓励项目单位先行投入，可追溯确认前期预研和筹备经费作为项目单位自筹资金，追溯期自项目立项之日起向前追溯至项目申报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 个月。

（五）采取联合申报的，牵头单位应承担主要研究任务，并会同合作单位就合作内容、任务分工、经费分配、成果权属等签订联合申报协议。

(六)项目单位应为项目配备科研助理,提供实验技术、成果转化、财务报销等科研辅助服务。

## 五、项目组人员基本条件

项目组人员包括项目负责人和项目参与人员。应具备以下条件:

(一)项目负责人应为牵头单位人员,其中企业牵头联合高校院所申报或高校院所牵头联合企业申报的,可由合作单位人员担任项目负责人。鼓励40岁以下(含)青年人才担任项目负责人。项目参与人员应为项目牵头单位或合作单位人员。

(二)项目负责人应为项目主要研究思路的提出者或实际主持研究的科技人员,具有与项目相关的研究经历和研究积累,具有领导和组织开展创新研究的能力。

(三)科研诚信状况良好,无在禁止申报惩戒执行期内的科研失信行为记录和相关社会领域信用“黑名单”记录。

## 六、申报材料

1. 成都市成果转化示范项目申报书

2. 附件材料:

(1)自筹能力证明材料(企业必须提供,以下材料之一:电子税务局下载的2023年第四季度企业财务季报、2023年11月末或12月末银行对账单或存款证明)。

(2)项目申报单位和合作单位之间的联合协议或合同(联合申报必须提供)。



(3) 上年度研发投入，以及其他能力建设或资质证明资料（据实提供）。

## **七、业务咨询及联系方式**

咨询时间：工作日9:00-17:00

### **(一) 乡村振兴领域**

业务处室：社会发展与农村科技处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张俊 61881734

### **(二) 公园城市领域**

业务处室：社会发展与农村科技处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杜志凌 61881741

### **(三) 医疗健康领域**

业务处室：社会发展与农村科技处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吴迎春 61886287

## 市级外国专家项目申报指南

根据《成都市外国专家项目资助管理办法》（成科字〔2023〕2号），制定本指南。

### 一、资助方向及标准：

资助方向：支持项目单位 2023 年度聘请外国专家从事某项具体的科研或专业技术工作，组织实施的外国专家项目。经成都市科技局推荐报送，获批科技部（国家外专局）2023 年度立项的外专项目，根据项目执行情况、绩效评估、经费实际开支情况，结合获批经费额度，优先予以配套资助。

资助标准：采取后补助资助方式，项目执行时间为 2023 年度，经评审获批立项的，给予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资助。

### 二、申报要求：

1. 申报单位应为在成都市行政区划内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

2. 聘请的外国专家或团队（5 人以上）人选须符合下列基本条件之一：

（1）中长期聘请的外国专家来蓉为用人单位解决重大关键技术和瓶颈难题，形成自主知识产权和自主创新能力；

（2）短期聘（邀）请外国专家来蓉指导科研或专业技术工

作，解决核心技术问题；

(3) 短期邀请外国专家来蓉举办学术交流讲座等引进国外智力的行为。

### **三、申报材料**

1、成都市外国专家项目资助申报书。

2. 附件材料（扫描上传）：

(1) 专家护照。（必备材料）

(2) 劳动合同（协议）。（必备材料）

(3) 专家经费开支记账凭证及其原始凭证。（必备材料）

### **四、业务咨询及联系方式**

咨询时间：工作日 9:00-17:00

业务处室：引进国外智力管理处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张曦 61888212